

证券代码: 300110

证券简称: 华仁药业

公告编号: 2018-026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配股股份变动及获配股票上市公告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声明与提示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华仁药业”、“公司”或“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本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华仁药业本次配股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次配股发行前总股本为 986,105,137 股，本次配股新增上市股份：196,107,845 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含高管锁定股）。本次配股完成后总股本为 1,182,212,982 股。

本公司及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 2018 年 1 月 2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配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文件。

一、本次配股股票上市情况

（一）编制上市公告书的法律依据

本上市公告书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公司本次配股新增股票上市的基本情况。

（二）配股发行、上市的核准情况

本次配股发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319号文核准。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华仁药业本次配股共计配售196,107,845股（人民币普通股）将于2018年【2】月【26】日起上市。本次配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三）本次配股股票上市相关信息

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新增股份上市时间	2018年【2】月【26】日
股票简称	华仁药业
股票代码	300110
本次配股发行前总股本	986,105,137股
本次配售增加的股份	196,107,845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含高管锁定股）。
本次配股完成后总股本	1,182,212,982股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上市保荐人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Huaren Pharmaceutical Co., Ltd.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股票简称	华仁药业
股票代码	300110
注册资本	98,610.5137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0706426601X
成立时间	1998年05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周强
董事会秘书	吴聪
住所	山东省青岛市高科技工业园株洲路187号
住所邮编	266101
电话	0532-88701303

传真	0532-88702625
公司网址	www.qdhuaren.com
电子邮箱	huaren@qdhuaren.com

(二)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单位：股

序号	姓名	职务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持股数	持股比例
1	周希俭	董事长	注 1	注 1	注 2	注 2
2	周强	副董事长兼总裁	-	-	-	-
3	林键	董事	-	-	-	-
4	解艳燕	董事	-	-	-	-
5	褚旭	董事	-	-	-	-
6	周向阳	董事	-	-	-	-
7	郭建南	独立董事	-	-	-	-
8	宋鸿鹏	独立董事	-	-	-	-
9	姚立	独立董事	-	-	-	-
10	毛郁伟	监事会主席	-	-	-	-
11	梁红	监事	-	-	-	-
12	郎雪梅	监事	-	-	-	-
13	张春强	执行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1,236,000	0.13%	1,483,200	0.13%
14	初晓君	执行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786,000	0.08%	943,200	0.08%
15	沈宏策	执行总裁	868,050	0.09%	1,041,660	0.09%
16	王文萍	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	388,500	0.04%	466,200	0.04%
17	肖维文	副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461,250	0.05%	553,500	0.05%
18	李晓丽	副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668,775	0.07%	802,530	0.07%
19	姬生斌	副总裁	119,850	0.01%	143,820	0.01%
20	刘千	副总裁	-	-	-	-
21	吴聪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	-	-	-
合计			4,528,425	0.46%	5,434,110	0.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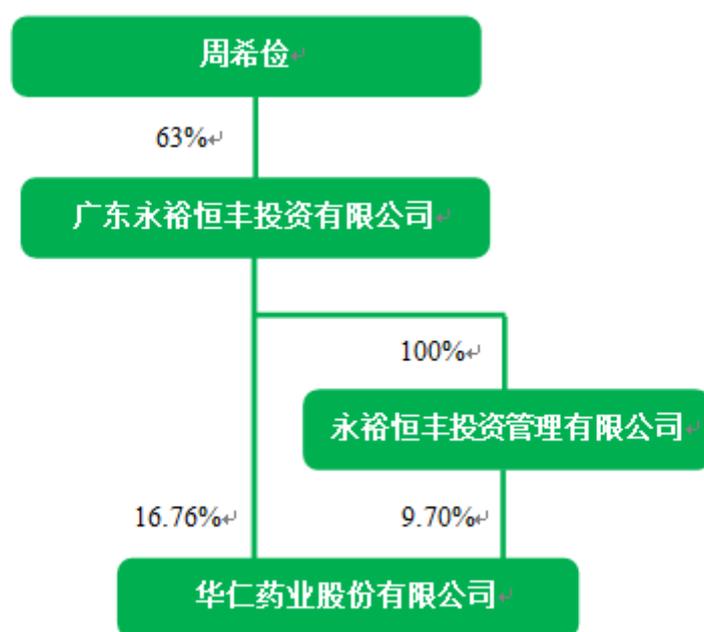
注 1：发行前，广东永裕恒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永裕”）持有公司 16,52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76%；广东永裕全资子公司永裕恒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裕恒丰”）持有公司 9,562.71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9.70%；广东永裕及其全资子公司永裕恒丰合计持有公司 26,089.71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46%。周希俭持有广东永裕恒丰投资有限公司 63.00% 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注 2：发行后，广东永裕持有公司 19,832.4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78%；永裕恒丰

持有公司 11,475.252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9.71%；广东永裕及其全资子公司永裕恒丰合计持有公司 31,307.652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48%。周希俭持有广东永裕恒丰投资有限公司 63.00% 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18 年 1 月 15 日，广东永裕持有公司 16.76% 股份，是公司第一大股东；广东永裕全资子公司永裕恒丰持有公司 9.70% 股份。广东永裕及其全资子公司永裕恒丰合计持有公司 26.46% 股份，因此，广东永裕和永裕恒丰是公司控股股东。周希俭持有广东永裕 63.00% 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1、广东永裕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广东永裕恒丰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0784084288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周希俭
注册资本	49,6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 年 9 月 4 日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海安路 13 号之一 2801 房
经营范围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商品 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调研服务；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 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财务咨询服务；资产管理（不 含许可审批项目）；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 术进出口；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

	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物业管理；
--	--

2、永裕恒丰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永裕恒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5MA1FW0PC4D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周希俭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11 月 29 日
住所	上海市长宁区仙霞路 319 号 409 室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商品信息咨询，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资产管理。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本次配股完成前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配股发行完成前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未发生变化，因本次配股导致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配股前 (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		本次配股后 (截至 2018 年 2 月 7 日)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广东永裕恒丰投资有限公司	165,270,000	16.76%	198,324,000	16.78%
2	华仁世纪集团有限公司	149,581,722	15.17%	179,498,066	15.18%
3	永裕恒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5,627,100	9.70%	114,752,520	9.71%
4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91,817,901	9.31%	110,181,481	9.32%
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048,373	1.22%	14,458,048	1.22%
6	张明顺	7,500,093	0.76%	9,000,112	0.76%
7	胡海宗	6,265,900	0.64%	7,519,080	0.64%
8	胡贝贝	6,172,049	0.63%	7,406,459	0.63%
9	陈鹏	5,260,891	0.53%	6,313,069	0.53%
10	吴运	4,957,700	0.50%	5,949,240	0.50%

（五）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股

项目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股数	本次发行后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含高管锁定股）	986,105,137	100.00%	196,107,845	1,182,212,982	100.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	--	--	--	--
股份总数	986,105,137	100.00%	196,107,845	1,182,212,982	100.00%

三、本次配股股票发行情况

1、发行数量：实际发行 196,107,845 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含高管锁定股）；

2、发行价格：3.56 元/股；

3、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取网上定价发行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4、发行时间：本次配股发行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 月 31 日（R 日），配股缴款时间为 2018 年 2 月 1 日（R+1 日）至 2018 年 2 月 7 日（R+5 日）；

5、募集资金总额：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698,143,928.20 元；

6、发行费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承销费用	7,000,000.00
保荐费用	13,000,000.00
审计及验资费用	400,000.00
律师费用	600,000.00
证券登记及查询费	196,107.85
信息披露费用及其他	17,945.65
合计（含税）	21,214,053.50
合计净额（不含税）	20,024,358.45

每股发行费用为 0.1021 元（按全部发行费用（不含税）除以本次配股新增股份总额计算）；

7、募集资金净额：678,119,569.75 元；

8、发行后每股净资产：1.82 元/股（按照 2017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9、发行后每股收益：0.02 元/股（按照 2016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配股后总股本全面摊薄计算）；

10、注册会计师对本次募集资金到账的验资情况：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截至 2018 年 2 月 9 日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18）第 030002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8 年 2 月 9 日止，公司实际已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股 196,107,845 股，其中：向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配售 196,107,845 股，向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配售 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98,143,928.20 元，扣除与本次发行直接相关的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20,024,358.45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78,119,569.75 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196,107,845.00 元（大写：壹亿玖仟陆佰壹拾万零柒仟捌佰肆拾伍元整），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482,011,724.75 元（大写：肆亿捌仟贰佰零壹万壹仟柒佰贰拾肆元柒角伍分）。

11、发行对象认购股份承诺履行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广东永裕恒丰投资有限公司及永裕恒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履行了认配股份的承诺，已以现金全额认购其可配的股份。

12、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每变动 5%的计算基准日调整为 2018 年【2】月【26】日。

四、财务会计资料

本公司已于 2017 年 10 月 19 日披露了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并于 2018 年 2 月 9 日披露了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快报，请投资者查阅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资料。

五、其他重要事项

发行人自配股说明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出具日未发生可能对发行人有

较大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

六、上市保荐机构及上市保荐意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伏云

保荐代表人：张国勋、武健

项目协办人：程欣

联系人：陈焱、石建华、章健成、黄东发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电话：020-88836999

传真：020-88836624

上市保荐机构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华仁药业本次配股上市文件所载资料进行了核查，认为：发行人申请本次配售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配售的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条件。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保荐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配股新增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的保荐责任。

特此公告。

发行人：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2月12日